

湖南省志

第一卷

湖南近百年大事纪述

第二次修订本

湖南省志

第一卷

湖南近百年大事纪述

第二次修订本

湖南省志编纂委员会编

湖南人民出版社

一九七九年·长沙

湖南省志第一卷
湖南近百年大事纪述

第二次修订本

湖南省志编纂委员会编

责任编辑：徐日晖

装帧设计：曾东凡

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长沙市展览馆路14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湖南省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1989年2月第1版

1980年10月第3版第3次印刷

字数：691,000 印张：31.125 印数：8,400—12,508

统一书号：12109·8 定价：4.33元

湖南省志总序

新修湖南省地方志，是去年十一月中共湖南省委决定的。当时，省委指定我负责筹备，由于这是一件新工作，筹备的考虑很难周到，仅就修志机构和志的性质、任务、内容分类、编纂方针、工作进行规划等重要问题，与各有关方面研究，提出初步意见而已。省委同意了筹备意见，于今年六月间交省人民委员会讨论，成立“湖南省志编纂委员会”，修志工作，始正式开始。

我们计划，以三年（从五八年六月起）的时间来完成省志的全部编写，县、市志拟在省志略具经验时，召开一次全省修志工作会议，协助各县市自修。

地方志，是我国民族文化的一个优良传统，它是在悠久的历史中逐渐成长起来的。早期志书，内容比较单一，宋元以来，体例始具，明清两代，渐臻完备而成为综合性的地方志，且定为行省、州、县所必修。故其撰述之多，远远超过正史，据全国统计，其书尚存者公私著述凡七千多种，约十余万卷。我们湖南，可查考的府、厅、州、县志：宋代修的有五十六种，元代修的有五种，明代修的有一百五十六种，清代修的截至同治止有三百六十三种，同治以后和民国还有续修，未查明计入；省志：清康熙三年湖广分省后，雍正七年修的仍合两湖为一志，嗣后，湖南

省志在乾隆、嘉庆、光绪三朝，先后凡三次纂修。全国各省、县，几乎无地无志，卷帙极为浩瀚，辑存史料也特别丰富，凡正史未备，专史不详者，往往详备于地方志，它与正史有互为经纬的作用，是我国史学著作的一种很好的形式。

当然，这些志书，繁简不同，质量也有高低，不论官修私修，都是为它自己的时代服务的，故其取材片面，纪事歪曲，立论武断，反映阶级偏见，基本相同。其中不合科学，不近情理，不切实用的东西，冗杂累篇，尤为旧志的通病。旧志的缺点和其糟粕部分，实在不少。

现在我们纂修新志，不是循旧例在原志基础上续修，我们是承袭地方志所具有的特点和其优良形式，来扩充史学著作，使之服务于新时代新事业。

历史愈到晚近，地方志愈发展，不是偶然的。社会在前进，人们生活内容日益丰富，从社会到自然，从基础到上层建筑，从现在到过去，要纪载的越来越多，地方志最能适应这个要求，而且还没有能代替它的。新时代要有新的地方志，它所负的任务和所发挥的作用，将会更大。

我们正在建设社会主义以过渡到共产主义，十年来，特别是三大改造以来，成绩是惊人的。第一个五年计划已建立起强大工业基础，今后发展规模和速度的指标，将会大大提高。农业生产，已突破了历史上认为是自然条件限制的单位面积产量，它将对国家经济建设提供有利的条件。广大劳动人民的智慧，随其觉悟力同时增高，已经由自己

在掌握科学技术知识，出现很多新的创造家和发明家。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贯彻执行德育、智育、体育全面发展的方针，发展很快。这些伟大成就，说明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已进入新的阶段。人民公社，是适应这个新的生产力而产生的社会组织形式，经过公社组织形式，促进国家工业化、公社工业化，农业机械化电气化将会更快。新事业正在创造我们光辉灿烂的新历史，史学著作者不仅要及时作好纪录工作，而且要随时以科学方法来总结经验，提出问题，使我们的伟大事业在每前进一步中，都能参阅自己的经验，得及时改进和提高。这是新志当前繁重而紧迫的政治任务之一。

其次，剥削阶级的统治，已最后结束，在它的历史舞台末一段即近百年时期中，阶级斗争表现在军事、政治、经济和文化等方面，异常剧烈，引起社会质变也特别迅速，是一段最有意义的历史。要有详细的史事纪述，来为划时代的历史结论提供史事依据，以纠正史学工作方面存在满足于概括式论述的缺点。这是新志当前政治任务之二。

第三、祖国固有的科学、技术、文艺和学术思想，本不后于人，某些还是先进，它与外来文化同样是世界性的，但由于一部分为剥削阶级知识分子所把持私有，一部分受到歧视和抑制，因而未能正常发展，在党的“百花齐放，百家争鸣”和向科学进军的方针下，才解放出来。这些固有文化，是我们祖国数千年历史生命的血气，它仍然要继续在新生命中发生力量的，我们对这一部分重要遗产，要

大力来作好整理工作，使它为新事业服务而放出异彩。这是新志当前政治任务之三。

为着地方志能胜任自己的艰巨任务，在编纂方面对新志的要求，我们定出三条标准：一、资料性要最强；二、科学性要最高；三、思想指导要最正确。三大任务和三条标准，就是我们新志的总体例。

关于新志内容问题，各地条件不同，分门立类，要依实际情况来决定，但必须使它能反映当地事业的全部，既无疏漏，又不虚立项目。因此，我们新省志的内容，定为十五类，其总目如次：一曰“湖南近百年大事纪述”，二曰“地理志”，三曰“工矿志”，四曰“农林水利志”，五曰“交通志”，六曰“财政贸易志”，七曰“教育志”，八曰“卫生志”，九曰“文化艺术志”，十曰“学术志”，十一曰“文物志”，十二曰“民族志”，十三曰“宗教志”，十四曰“人物志”，十五曰“杂记”。除第一项是我省近代以来政治历史事实的纪述外，其第二至第十四各项均为专志，事以类从，各有所归，凡不能归口，或不必要另立一项者，统编入“杂记”中。就我省目前情况来说，这样分类是适合的。我们打算第一次修志工作完成后，逐年对某些重要事业的新资料，陆续纂集，以适应跃进的变化。

关于断限问题，本志所列各项，因各有其特点，除“大事纪述”断自一八四零年，限于一九四九年外，其他各项均以一九五八年为限，起点基本上断自近代。只有地理沿革，学术思想，文物考古，宗教信仰，人物传记等，可不

受断代拘束，但总的方针，详近而略远。

当然，在我们所定的断限年代中，各专志必须将自己的历史叙述清楚，但我们现在已经遇到的困难是：档案资料或为战火所焚，或被反动统治者于溃败时有意毁灭和劫走，也还有根本失载的，目前只有实事求是来处理这个问题，将来搜求有得，再作补充。至于建国十年来的纪载，则力求详尽，力求翔实，以符新志的要求。

新省志内容多而专，具体编写工作，由各有关事业机关和学术机关自己在承担，无关的才由编委会直接组织力量，进行编写，主要是依靠群众来修好我们庞大的新志。我们的三年计划，今年（一九五八年）完成第一项“大事记述”，现已出版。明年（一九五九年）第一季度和第二季度可完成“地理”、“民族”、“文物”三志；第三季度可完成“工矿”，“农林水利”、“财贸”、“交通”和“教育”、“卫生”、“文化艺术”等七个志；其余“学术”、“宗教”、“人物”各志和“杂记”，在一九六零年全部完成。

本志按总目定为十五卷，卷次以目次为序。各卷都是独立成编的，其量均在百万字左右，故决定某一卷写成时，即付刊行，不受目次先后的限制。这样，就能配合我们社会主义建设的跃进形势，及时提供有益的参阅和研究，新志所发挥的实用效能，也就会更大。

新修地方志，是一件新工作，仅仅才开始不到一年，从摸索中得出这些看法和做法，不一定恰当。我们是在党的领导和鼓励下，秉着敢想、敢做的精神，作新的尝试，

简陋粗糙，所在必多。希望史学界和广大读者给我们以批评指教，使本志续出各卷能有改进的机会。

一九五八年十二月二十日 谢 华

湖南省志总目

省志总序

- | | |
|------|-----------|
| 第一卷 | 湖南近百年大事纪述 |
| 第二卷 | 湖南省地理志 |
| 第三卷 | 湖南省工矿志 |
| 第四卷 | 湖南省农林水利志 |
| 第五卷 | 湖南省交通志 |
| 第六卷 | 湖南省财政贸易志 |
| 第七卷 | 湖南省教育志 |
| 第八卷 | 湖南省卫生志 |
| 第九卷 | 湖南省文化艺术志 |
| 第十卷 | 湖南省学术志 |
| 第十一卷 | 湖南省文物志 |
| 第十二卷 | 湖南省民族志 |
| 第十三卷 | 湖南省宗教志 |
| 第十四卷 | 湖南省人物志 |
| 第十五卷 | 杂记 |

湖南省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委员 万 达
副主任委员 周 礼 焦林义 董志文 尚子锦
谢 华 王 驰
委 员 (按姓氏笔划顺序排列)

马 凯	王兴久	王汉新	王宜捷	邓晏如
方 平	宁 生	史 平	卢惠霖	卢爱知
白玉兰	刘洪源	刘金波	刘斐章	成从修
宋英林	肖 抗	肖家庚	陈 龙	陈学源
陈芸田	陈国达	陈 明	李克荣	李秋枫
李楚凡	李聪甫	李砚农	谷子元	吴立民
岳方度	周汝沆	周季平	张兰明	张邦信
张时杰	张德仁	苗捷夫	屈正中	杨第甫
林增平	胡 真	胡开弼	涂西畴	徐 明
徐政敏	顾知礼	袁鹤皋	黄一欧	凌霞新
曹致祥	康 濯	崔志刚	程星龄	曾诚意
蔡季襄	薛 瀛			

* 湖南省志编纂委员会成立于一九五八年,当时共有委员六十三人。二十多年来,原有委员有的已经去世,有的已经调离湖南,异动较大。一九七九年冬,中共湖南省委决定作必要的调整,成立了这个新的委员会。

湖南近百年大事纪述

编辑说明

本书是“湖南省志”的第一卷。它和其他各卷一样，根据“省志”统一方针编写，是整个省志组成部分之一，而本身又自具系统，可以单独成册。

“湖南省志”共十五卷。自第二卷至第十四卷，为经济、文化等方面的专志，本书则为本省近代以来政治历史事实的纪述。在整个省志中，本书为经，其他各志为纬。读者参阅本书，由经及纬，对近百年湖南整个历史发展，可有一较全面的了解。

出于封建阶级之手的旧省志，没有（也不可能）象本书这样综合、系统的大事纪述。从这里也可看出新的省志的特点及其优越性。

湖南省在祖国历史中具有一定地位，特别是近百年来，它的政治动向，不论是正面的或反面的，常常影响全局。在这一时期，湖南发生的大事，往往为全国大事的一部分，因此，本书根据近百年来历史分期，分为近代与现代两大部分，每一部分之下，复根据整个祖国历史的发展并结合地方的实际情况，分为若干小段落。全书以大事标题的，近代部分凡六个时期，一百六十条，现代部分凡四个时期，一百八十八条。

本书取材，截至1949年湖南解放为止。建国十年来的湖南大事，将另编专书。

本书所纪大事，以本省为主，全国性的事件不发生在湖南的，一般只略为叙及。如太平天国时期，略于金田起义而详于太平军进出省境作战，解放战争时期，略于渡江战役而详于湖南解放，

使地方特点突出，而又不与全局脱节。

本书是湖南近代以来政治历史的实录，由于个人在历史上能起一定的作用，而这期间，斗争是连续交错、尖锐激烈地进行的，本书涉及许多人物。其中一些在过去某些时期、阶段内，有过不利于人民的活动，而随着形势的变化，转到正义方面来，为人民做有益的工作。这种进步的行动是合乎历史发展的要求，为人民所欢迎的。

关于大事的系年，一般以时间先后为序，各立专题。但本书与大事年表不同，为不使某一具有连续性的事件，机械地按年代而分成数题，过分割裂，对读者没有帮助。故本书中，例如护法运动期间南北军阀在湖南的混战，以及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湖南各革命根据地和游击区的斗争，凡不便分述的，大都并为一题，概括较长的时间，作了综合的纪述。

至于资料来源，尽可能采用原始资料。凡有革命文献可资征引的，即采为纪述的依据；其有必须取材于反动阶级的记载的，则加以查对，以期做到史实上的基本正确。

在编写过程中，深感现成材料的缺乏。即如历年报刊，其中本省的，各图书馆所藏尚不齐备，全国性的又往往记载不详。逐页翻寻，花费了不少工夫，仍有因材料不全而致记载有阙的。由于资料的限制，某些专题在材料的剪裁上，也就难于避免缺陷。

又资料来源不一，文体不同。为不致损害资料的真实性，只对原材料作了必要的整理加工。本书有些专题，笔调未能一致，这也是一个客观原因。

所搜集的资料，未采入本书的，将陆续编印资料丛刊，以供关心湖南近百年史实的同志们的参考。

本书由湖南省志编纂委员会委托湖南历史考古研究所负责编

写。该所全体研究人员，投入这一工作。在谢华同志领导下，王学膺、杨世骥，王兴久、刘梦华同志分别掌握近代和现代部分的编写。实际参加编写的同志，按他所纪大事在本书内的先后次序排列，近代部分是卢智、龚鹏九、邓潭州、刘泱泱、杨世骥，现代部分是蒋询、何孝积、王兴久、彭振辉、刘梦华。刘若云同志曾校阅部分原稿，谢华同志则对全书作了审阅修改。

在编写过程中，承湖南省中山图书馆、湖南省博物馆大力支援，借阅资料，特此致谢。

本书编写仓卒，难免误漏，请读者批评指正。

再版修订说明

本卷初版编写时，因时间短促，对资料还不太熟悉，在史实、观点和文字等方面，不免存在缺点。出版时即已作再版修订的准备，因忙于其他工作，未及早日动手。

这次是从下列各方面进行修改的：

- 一、大事件题的增删和调整；
- 二、史料的增删和核对；
- 三、事件、人物的评述和分析；
- 四、语文方面缺点的改正。

修订的结果是：原有事题删去者 8、合并者 7、分开者 2、新增事题 18。较大的修改凡 80 处。初版原有事题 348 题（近代部分 160 题，现代部分 188 题）。修订后，近代部分 165 题，现代部分 188 题，共 353 题。

兹举数例，以说明修改的情况。

新增的 18 个事题中，如湖南设立电报局、邮政局；始建公路，以及湘茶外销和浏阳夏布织造等，这都是初版的重大遗漏。

关于删去的事题，如 1895 年“长沙府署劣幕任麟被驱逐回籍”和 1932 年“国货陈列馆开幕”，均不宜列入大事；又戊戌变法时期，设立课吏馆并无成效，创办水利公司亦未成功，均予删略。

关于合并的事题：太平天国起义与湖南民变；张勋复辟与护法运动；红军两次攻长沙等，原系分题叙述，现都并为一题。第三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的游击战争原分作四题，现并作三题。凡同一时期，同一事因所发生的大事，可以并叙的，都作了调整，

这样头绪较为清楚，叙述亦更紧凑。但也有不应并叙的，如原书“学政江标整顿校经书院刊行湘学报”一题，以内容不同，现分作两题。

至于较大修改的，主要是补充资料，订正史实。如：宝善成制造公司；临湘、衡州和辰州等处“教案”；湖南第一纺织厂全体职工要求实行“工厂法”的罢工斗争，以及抗日战争初期中国共产党领导湖南人民开展抗日运动的斗争等题，这次都重新改写。

关于文字方面，原文用语不恰当，逻辑不清楚和材料组织不好的，均已酌加调整。

本卷使用的资料，近代部分原以“清实录”、旧报纸杂志和本省地方志为主；现代部分，除反动报纸外，成文资料极少，主要靠向有关方面作调查访问。初版编写过程中，从各种报刊上搜集的资料共近千万字，适于采用，还不到十分之一。

近代部分的官方资料，比较容易看出它的立场，现代部分的官方资料，有很多假象的东西，如工运中黄色工会的活动，学运中派别的斗争，民变中土匪的操纵，还有政治上地方派与中央派的矛盾，它们常常把对方指骂为共产党，一有不慎，就会发生错觉，把它当作革命斗争来叙述。这个问题，要查对清楚，是比较费力的。此次修订时，对这类资料，做了比较深入的查对。

在修订工作中，得到各方面的帮助，补充了一些新的资料，但可能还有遗漏。本卷以体例关系，只侧重于大事纪载，又因篇幅所限，论述不能过于详尽，想能邀读者的谅解。